

证券代码：920833

证券简称：美心翼申

公告编号：2026-067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实现公司国际化发展战略，增强市场竞争力，应对未来的国际贸易风险，拓展海外市场业务，快速响应海外客户的订单需求，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成立泰国子公司，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泰国子公司初期注册资本拟为 4,500,000 泰铢，计划总投资金额拟不超过 15,000,000 元人民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土地、建设厂房、购建固定资产等相关事项，实际投资金额以中国及泰国当地主管部门批准金额为准。

根据泰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泰国设立公司需要 2 名自然人联合发起，且最终需要维持 2 名股东（自然人或法人均可）的股权架构。因此，在设立泰国子公司时由公司和 2 名自然人共同作为发起人，公司持股比例拟不低于 99.8%。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之规定：上市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

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三）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本次计划总投资金额 15,000,000 元人民币，约占经审计总资产的 1.95%，约占经审计净资产的 2.44%，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6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议案未达到提交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设立境外子公司尚需获得境内外相关政府部门的备案或批准，新设公司的名称、地址、具体经营范围等以相关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Baudencio.Flores

住所：PRIVADA HAMILTON 175 C.P 66059 ESCOBEDO N.L

目前的职业和职务：美心工业员工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Zaire Saucedo

住所：PRIVADA HAMILTON 175 C.P 66059 ESCOBEDO N.L

目前的职业和职务：美心工业员工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MEIXIN PRECISION MACHINERY (THAILAND)

注册地址：泰国罗勇府

经营范围：设计、制造、加工、测试、 组装、进口、出口、分销及销售应用于通用动力机械、发电机组、园林机械、农用机械动力以及摩托车发动机系统的高精度曲轴、精密旋转轴类及转子零部件；各类精密铸造件的生产和研发；提供相关的金属机加工、R 感应热处理、表面硬化及动平衡精整技术服务、质量检验和售后支持服务。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49.1 万泰铢	现金	认缴	99.8%
Baudencio.Flores	4500 泰铢	现金	认缴	0.1%
Zaire Saucedo	4500 泰铢	现金	认缴	0.1%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无形资产、实物资产或股权出资等其他出资方式。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Baudencio.Flores

丙方：Zaire Saucedo

1.拟成立公司由甲方负责注册。

2.拟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4,500,000 泰铢。

3.拟成立公司各成员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为：

甲方以现金方式向拟成立公司出资 4,491,000 泰铢，占 99.8%股权；

乙方以现金方式向拟成立公司出资 4500 泰铢，占 0.1%股权；

丙方以现金方式向拟成立公司出资 4500 泰铢，占 0.1%股权。

4.各方同意按本协议约定共同出资设立目标公司，由甲方控股并负责经营管理。

5.各方声明并保证，其用于本次出资的资金均为自有合法资金，来源合法、权属清晰。

6.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 重庆仲裁委员会，按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重庆进行仲裁。

7.本协议自三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五、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从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做出的审慎决策，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宏观政策、市场环境、内部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宏观政策和市场动向，不断完善各项内部管控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

风险。

（二）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考虑，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和战略布局具有重要意义，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